

## 第四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承诺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杭州晗炫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的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工业互联网实训室、数字孪生实训、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学专用仪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9人，营业收入为27603.71万元，资产总额为41039.09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杭州晗炫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月3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第四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承诺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杭州晗炫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的浙江省平湖技师学院工业互联网实训室、数字孪生实训、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实训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教学专用仪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9人，营业收入为27603.71万元，资产总额为41039.09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杭州晗炫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月3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